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公司拟投资设立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兴城投资”），专业开展土地整理和保护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设施建设和运营、产业招商、园区运营、园区物业、城市安全、智慧城市等产业，广泛开展与优秀企业、政府的 PPP、BT、BOT、EPC 模式的城市运营综合开发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15年12月7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。同意以现金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。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投资设立公司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获得当地工商行政部门的批准即可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河北荣盛兴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企业预先核准通知书为准）；

2、设立方式：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全资设立；

3、注册资本：42,500万元人民币；

4、经营范围：基础设施建设业、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、土地投

资开发与投资管理业、环境管理业、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、娱乐业、房地产行业、旅游业、新能源、金融业、宾馆餐饮业、仓储业、批发零售业、城市公共交通业、道路运输业、家具制造业等投资；咨询、创业投资、股权投资、销售建筑材料、办公用品、五金电料、家用电器。

三、出资方式和资金来源

公司均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公司影响

（一）设立目的

河北兴城投资的设立是公司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国家战略背景下，结合自身资源和地缘优势，探索 and 实现居住、工作、生活、消费多位一体的区域开发模式，打造若干环首都城市群产城一体化新型城镇化产业园区，实现永续优质发展战略的重要部署；同时也是公司向“大地产”战略转型的具体落位和实际行动。河北兴城投资作为城市开发建设运营商，将以北京为核心，承接非首都功能转移，以园区、产业链、产业集群为着力点，打造京津产业转移的科研中心和成果转化基地，建设高端制造产业园区、文化产业园区、高科技自主创新园区和工业4.0产业园区。吸引京津高端产业，同时壮大河北优势产业，促进技术创新和区域经济发展的融合，实现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政企共赢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公司的设立尚需工商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。同时，子公司设立后，还可能面临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，明确子公司的经营策略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公司的设立是公司转型战略推进的重要举措，对公司长期发

展和产业布局将产生积极影响,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七日